

证券代码：832876

证券简称：慧为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87

## 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%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李晓辉先生和新余市慧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新余慧创”）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，2025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，李晓辉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35,45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8343%；新余慧创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12,59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545%。

上述股份减持导致持股 5%以上股东李晓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青康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49.7256%减至 48.8913%；新余慧创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11.7234%减至 10.7689%，权益变动分别触及 1%的整数倍的情形，现将其权益变动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一		李晓辉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5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	
股票简称	慧为智能	股票代码	832876
变动类型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信息披露义务人二		新余慧创	

权益变动时间		2025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7日	
股票简称	慧为智能	股票代码	832876
变动类型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
<b>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</b>			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
李晓辉	集中竞价	535,458	0.8343%
新余慧创	集中竞价	612,592	0.9545%

(二)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李晓辉	持有股份	31,599,200	49.2348%	31,063,742	48.400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7,899,800	12.3087%	7,364,342	11.4744%
李青康	持有股份	315,000	0.4908%	315,000	0.4908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315,000	0.4908%	315,000	0.4908%
合计	持有股份	31,914,200	49.7256%	31,378,742	48.8913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8,214,800	12.7995%	7,679,342	11.9652%
新余慧创	持有股份	7,524,135	11.7234%	6,911,543	10.7689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7,524,135	11.7234%	6,911,543	10.7689%

二、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与已作出的承诺或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存在差异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、北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--	--

### 三、所涉后续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；

（二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、收购报告书、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；

（三）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股东李晓辉、新余慧创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》

深圳市慧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18日